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
承辦人：上官瑋茵

電話：(07)7995678-3081

電子信箱：ak333@dove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093931660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、初選申請表、複選申請表、鑑定服務需求申請表各1份

(37763537_10939316600A0C_ATTCH1.pdf、37763537_10939316600A0C_ATTCH2.pdf、37763537_10939316600A0C_ATTCH3.pdf、

37763537_10939316600A0C_ATTCH4.pdf、37763537_10939316600A0C_ATTCH5.odt、37763537_10939316600A0C_ATTCH6.odt、

37763537_10939316600A0C_ATTCH7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0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鑑定簡章」，請各校協助於109年12月2日（星期三）起公告，並轉知學校教師、學生家長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報名資格：凡就讀本市各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，學科成就表現優異者。

二、縮短修業年限實施方式之申請項目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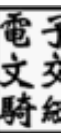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全部學科(學習領域)跳級。

(二)部分學科(學習領域)跳級。

(三)學科成就測驗通過後免修該學科(學習領域)課程。

(四)全部學科(學習領域)同時加速。

(五)部分學科(學習領域)加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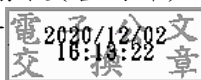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報名方式：由班級導師、各科科任老師、家長或監護人推薦，向各校輔導處(教導處)提出申請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110年2月22日(星期一)至110年2月23日(星期二)由各班導師完成推薦報名，交由各校輔導室(教導處)彙整。

五、簡章及相關表件如附件，請各校於109年12月2日(星期三)起刊登於學校網頁、佈告欄及電子佈告欄(跑馬燈)協助宣導、公告並轉知學校教師、學生家長知悉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(國小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高雄市資優教育發展協會石理事長靜枝(含附件)、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